

## 致理科技大學

### 111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第二階段到校甄試考生防疫注意事項

更新日期：111年6月14日

本校111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第二階段到校甄試日為111年6月26日(星期日)。為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(COVID-19)防疫措施，保障個人健康，以下應試防疫注意事項，請考生、陪考人員務必配合辦理：

- 一、凡為尚未解除隔離之確診個案、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、自主防疫者，請務必事先通報本校，並提供證明文件經審核通過者，依教育部之應變機制辦理。若有私自參加甄試之情事發生，經查證屬實者，將取消甄試成績，並依傳染病防治法等相關法規進行後續處理。
- 二、本校維持實體到校甄試項目之學系名稱，相關配合事項請至本校招生快訊網頁查詢，網址：<https://exam.chihlee.edu.tw/>。
  - (一) 因應 COVID-19 相關規定事項將配合政府，滾動修正，考生應予配合，不得異議。
  - (二) 非屬附表所列「不得到校應試」對象之考生，請正常到校應試，未應試者視同缺考。
  - (三) 考生符合附表所列情形之一者，應主動告知，相關資訊請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站查詢：<https://www.cdc.gov.tw/>。
- 三、進入校園規定
  - (一) 防疫期間為避免群聚，原則上不開放陪考人員進入校園。若有特殊需求之考生，僅可申請 1 位陪考人員(網址：<https://bit.ly/2RlpyMC>)；申請日期：111年6月20日(星期一)起至6月22日(星期三)中午12:00止。本校將儘速於6月24日(星期五)前以簡訊回覆陪考人員審核結果。  
※陪考人員資料如有異動，請來電至本校招生事務中心重新提出申請，電話：02-2257-6167#1279，專線：02-2258-9016。
  - (二) 防疫期間，考生持「甄試通知單」、「考生自主健康聲明書(傳送表單回覆副本)」(網址：<https://bit.ly/3v35u2X>)、陪考人員持「簡訊回覆結果」統一由大門進入校園，並遵照本校當日防疫措施引導，配合量測體溫與全程佩戴口罩應試。
  - (三) 防疫期間，本校暫停對外開放校園停車服務。
- 四、甄試當天請考生及陪考人員自備口罩並全程佩戴。考生於試務、面試人員核對身分時，須配合暫時取下口罩，辨識身分後再戴回。考生務必配合試場規劃的動線，接受試務人員引導移動，以保持適當社交距離，落實防疫工作。
- 五、請考生務必依各系應試時段提前報到，配合量體溫、手部消毒等防疫工作。
  - (一) 考生發燒(額溫 $\geq 37.5$ 度，耳溫 $\geq 38$ 度)或有相關症狀者，不得逕入試場，須由試務人員引導經由防疫通道至防疫試場應試。
  - (二) 考生若以發燒或身體不適為由拒絕應試者為自動放棄應試資格，視為缺考。
  - (三) 陪考人員若發燒(額溫 $\geq 37.5$ 度，耳溫 $\geq 38$ 度)或有相關症狀者，不得進入本校。
- 六、本校若因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(COVID-19)，造成單一/部分系/全校因疫情影響致無法辦理甄試。最遲於111年6月21日(星期二)(含)前，明訂到校甄試項目變更方式，並公告於本校招生快訊網頁以供考生查詢，並逐一通知所屬考生，敬請隨時留意招生快訊網頁公告事項，網址：<https://exam.chihlee.edu.tw/>。
- 七、若有相關問題，請洽本校招生服務處招生事務中心，電話：02-2257-6167分機1279；專線：02-2258-9016。
- 八、本公告未盡事宜，悉依政府各項最新防疫規定、教育部、本校簡章及相關招生規定辦理。



陪考人員申請表暨  
自主健康聲明書



考生自主健康聲明書



本校招生快訊網

**附表**

編號	對象	應檢附證明文件	說明
1	居家照護、尚未痊癒或尚未解除隔離之確診者	確診通知書或數位新冠病毒核酸檢驗陽性證明	<p>1. <b>請配合留在家中，不得到校應試。</b></p> <p>2. 請於 111 年 6 月 14 日(星期二) 10 時起至本校招生快訊網頁 (網址：<a href="https://exam.chihlee.edu.tw/">https://exam.chihlee.edu.tw/</a>) 下載/填寫「因應疫情應變機制特殊需求申請表」，須於 6 月 26 日(星期日)前(突發情況則最遲於甄試當日報到前)將「申請表+應檢附證明文件」，傳真至 02-2258-8928 或 E-mail 至 js100@mail.chihlee.edu.tw(信件主旨：考生姓名+四技甄選應變機制申請)，並請主動來電(02-2258-9016)確認本校是否已收到。</p>
2	居家隔離	居家隔離通知書	
3	居家檢疫 (限因公出國)	1.居家檢疫通知書 2.政府(或受委辦單位)公文 3.出入國日期證明	
4	自主防疫(居家隔離後 4 日)(3+4 天)	居家隔離通知書	
5	自主防疫(0+7 天) (考生本人為確診者同住家人，且已打滿 3 劑疫苗)	1.確診者之確診通知書 2.與確診者同住相關證明(如戶籍謄本或其他證明) 3.與確診者同住切結書(至本校招生快訊網頁下載) 4.考生已打滿 3 劑疫苗相關證明文件	<p>3. 考生如於申請時，無法檢附證明文件者，請填寫「證明文件延繳切結書」及相關採檢結果代替證明文件，並於申請日起 5 日內，補足完整證明文件，逾期仍未補足，該甄試項目將以「缺考」論。</p> <p>4. 審核結果將以 E-mail 通知，若審核通過將啟動評分應變措施，改以「統測+書審」評分，詳如招策會應變措施說明(網址：<a href="https://bit.ly/3myIjHjZ">https://bit.ly/3myIjHjZ</a>)。</p>
6	<b>有症狀自主健康管理者：</b> 1.解除居家檢疫後 7 日內 2.解除居家隔離及自主防疫後 7 日內 3.確診者解隔後 7 日內 4.通報個案經檢驗陰性者 5.經地方衛生主管機關認定有必要且開立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者	檢附所屬編號 1-5 相關證明文件	<p>1. 於甄試日為「<b>有症狀自主健康管理</b>」者，應於 111 年 6 月 23 日(星期四)中午 12 時前至本校招生快訊網頁(網址：<a href="https://exam.chihlee.edu.tw/">https://exam.chihlee.edu.tw/</a>)下載/填寫「因應疫情應變機制特殊需求申請表」，將「申請表+應檢附證明文件」傳真至 02-2258-8928 或 E-mail 至 js100@mail.chihlee.edu.tw(信件主旨：考生姓名+四技甄選申請隔離試場)，並請主動來電(02-2258-9016)確認本校是否已收到，並即表同意本校安排至隔離試場應試；未應試者視同缺考。</p> <p>2. 本校將以電話或 E-mail 通知甄試日報到時間，申請隔離試場應試考生請依通知報到時間至「自主健康管理區」進行報到，由本校派員帶至隔離試場應試，請勿自行前往系所應試。</p>
7	「無症狀自主健康管理」者	無	「無症狀自主健康管理」者，與一般考生同一試場應試，不需申請；未應試者視同缺考。

**註：上述之防疫資格(含日數)規定，將隨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(CDC)發布之最新防疫隔離規定辦理滾動修正，請考生隨時留意本校招生快訊網頁/最新訊息公告。**

**致理科技大學111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  
因應疫情應變機制特殊需求申請表**

考生姓名		甄試日期	111年6月26日(星期日)
報名序號		報名系別	
身分證字號		E-mail	(請務必清楚填寫時常收信信箱，以避免無法收到審核結果)
檢疫情況	適用應變方案	甄試當日仍屬於以下情況者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居家照護(7日)、尚未痊癒或尚未解除隔離之確診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居家檢疫(7日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居家隔離(3日)、自主防疫時間(4日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自主防疫時間(7日)	
	<b>有症狀</b> 自主健康管理 (隔離試場應試)	填寫上述個案發生時間起迄： 自111年____月____日起至111年____月____日止。	
檢附文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確診通知、數位新冠病毒核酸檢驗陽性證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居家隔離通知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旅客入境健康聲明暨居家檢疫通知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可足證明為屬第(1)項所列情形或切結書		
本人上述情況皆屬實情，嗣後如經發現有不實情事，應負相關法律責任，並願意遵守致理科技大學審定之方式進行甄試，絕無異議。 此致 致理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			
考生簽名：_____ (親簽)		監護人簽名：_____ (親簽)	
聯絡電話：_____ (手機)		聯絡電話：_____ (手機)	
(請務必填寫正確)			

說明：

1. 個案考生須於本申請表公告後至甄試日期前(突發情況則最遲於甄試當日報到前)，檢附上述文件向本校招生服務處招生事務中心提出申請，檔案請以拍照或掃描為JPG檔或PDF檔E-mail至js100@mail.chihlee.edu.tw(信件主旨：考生姓名+四技甄選應變機制申請/四技甄選申請隔離試場)或傳真至02-2258-8928，並請主動來電(02-2258-9016)確認是否已收到。
2. 甄試當日或前1、2日始獲通報上述個案，除比照前述E-mail或傳真申請表及證明文件外，請於上班時間來電告知(02-2258-9016)，以利緊急處理；若未依規定提出申請或未出具證明文件者，一律不予受理。
3. 經本校審核考生申請符合規定後，始能適用應變方案；考生如經審核不符應變方案申請資格，而甄試當日亦未到考者，該甄試項目以缺考論處，相關問題請洽詢招生服務處招生事務中心(02-2258-9016)。

致理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

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第二階段甄試應變方案

與確診者同住/證明文件延繳 切結書

本人\_\_\_\_\_ 報名序號：\_\_\_\_\_

申請貴校 111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

- 受疫情影響致使甄試日仍於 7 天自主防疫期間，檢附確診者之確診通知書、與確診者同住證明(如戶籍謄本或其他證明)及本人已打滿 3 劑疫苗證明，茲證明本人與確診者同住且為 7 天自主防疫者。
- 受疫情影響，考生本人係屬適用應變方案者，惟尚未取得相關證明文件，以切結書具結提出申請，並同意最遲須於申請日起 5 日內補寄繳驗。

本人檢附之相關證明文件倘有不實，經查證屬實者，將取消甄試成績，願自負後果並承擔所有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致理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

考生簽章：\_\_\_\_\_

監護人簽章：\_\_\_\_\_

中華民國 111 年 月 日